

##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完备性、合规性 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鉴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钢股份”、“上市公司”）拟开展增资参股公司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钢铁”）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柳钢股份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说明如下：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程序完备、合规。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就本次交易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以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4 日